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按照 GB/T 16483、GB/T 17519 编制。

产品名称: Power Lube® 特氟龙高性能润滑剂 - 311 g

最初编制日期: 11-九月-2020

版本号: 01

SDS 编号: -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	Power Lube® 特氟龙高性能润滑剂 - 311 g
化学品英文名	Power Lube® High Performance Lubricant w/PTFE - 311 g
产品编号	No. PR03045 (Item# 1007676)
供应商	
企业名称	希安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488号1710室 - 200042
常规建议	+86 21 6236 6035
24小时紧急电话	+86 532 83889090
网站	www.crcindustries.cn
推荐用途及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	多用途润滑剂
最初编制日期	11-九月-2020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气溶胶 压力下的内容物。 压力罐若接触热量或火焰, 可能会爆炸。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若被排入水道中, 会危害环境。
--------	---

GHS 危险类别		
物理危险	气溶胶	类别 1
健康危害	急性毒性, 经皮	类别 5
	吸入危害	类别 1
环境危害	对水环境危害-急性危害	类别 2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

危险

危险性说明

H222	极易燃气溶胶。
H229	压力容器: 遇热可爆。
H304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H313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H401	对水生生物有毒。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P210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P211	切勿喷洒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
P251	切勿穿孔或焚烧, 即使不再使用。
P273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事故响应

P301 + P310	如误吞咽: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P331	不要诱导呕吐。
P312	如感觉不适, 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安全储存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P410 + P412	防日晒。不可暴露在超过50° C/122 F的温度下。

废弃处置	P501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物理和化学危险		极易燃气溶胶。 产品在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是稳定的和非活性的。
健康危害		通过摄入或呕吐将产品的小液滴吸入肺部会引起严重的化学性肺炎。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持续的吸入可能是有害的。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环境危害		对水生生物有毒。
补充信息		暴露在极热或灼热表面时，蒸汽可能分解成有害或致命的腐蚀性气体，如氟化氢。

第3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混合物	混合物		
化学名称	浓度 (%)	登记号 (CAS号)	
加氢处理轻蒸馏油（石油） distillates (petroleum), hydrotreated light	50 - 60	64742-47-8	
催化脱蜡的重石蜡油 paraffin oils (petroleum), catalytic dewaxed heavy	5 - 10	64742-70-7	
催化脱蜡的轻石蜡油（石油） paraffin oils (petroleum), catalytic dewaxed light	5 - 10	64742-71-8	
乙酸甲酯 methyl acetate	3 - 5	79-20-9	
0,0-二丙基二硫代磷酸酯锑盐 antimony tris[o,o-dipropyl] tris(dithiophosphate)	1 - 3	15874-48-3	
二氧化碳 carbon dioxide	1 - 3	124-38-9	
溶剂脱蜡重石蜡馏分 distillates (petroleum), solvent-dewaxed heavy paraffinic	1 - 3	64742-65-0	
水杨酸甲酯 methyl salicylate	1 - 3	119-36-8	
凡士林 petrolatum	1 - 3	8009-03-8	
石油磺酸钠盐 sodium petroleum sulfonate	1 - 3	68608-26-4	
山梨糖醇单油酸酯 sorbitan monooleate	1 - 3	1338-43-8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吸入	移至空气新鲜处。 如果症状持续或恶化，联络医生。
皮肤接触	用肥皂和水冲洗。 如果刺激症状持续或加重，应就医。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眼睛接触	用水冲洗。 如果刺激症状持续或加重，应就医。
经口	立即呼叫医生或毒物控制中心。 漱口。 禁止催吐。 若发生呕吐，保持头低位，使胃内容物不会进入肺部。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头痛。 恶心、呕吐。 腹泻。
对施救者的个体防护	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物质，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 出示此安全技术说明书给到现场的医生看。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提供一般支持措施，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 观察患者。 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剂	抗醇型泡沫。 粉末。 干式化学灭火剂。 二氧化碳 (CO2)。
不合适的灭火剂	禁止使用直流水灭火，否则会引起火势蔓延。
特别危险性	内容物受压。 压力罐若接触热量或火焰，可能会爆炸。 暴露在极热或灼热表面时，蒸汽可能分解成有害或致命的腐蚀性气体，如氟化氢。 燃烧时，会产生对人体健康有害的气体。
特殊消防程序	在不会发生危险的情况下将容器撤离火灾现场。 在不会发生危险的前提下，喷雾状水以冷却受热的容器，并将容器移走。 应使用冷水冷却容器，以防止蒸汽压力增强。
对消防人员的防护	消防员必须使用标准的防护设备，包括防火外套、带面罩的头盔、手套、橡胶靴及在密闭的空间中、SCBA。

一般火灾危险

极易燃气溶胶。

特定的方法

采用标准灭火程序并考虑其他涉及材料有关的危险。 一旦发生火灾和/或爆炸，不得吸入烟气。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非应急处理人员

让无关人员离开。 使人员远离泄漏/释放区域并且位于上风方向。 清洁时，戴合适防护设备和衣物。 严禁接触损坏的容器或泄漏物，除非穿戴适当的防护服。 进入封闭空间前先通风。 如果显著量的溢出物不能被控制住，应通报地方当局。 有关个人防护，参见SDS第8部分。

应急人员

让无关人员离开。 使用SDS第8部分中推荐的个人防护。

环境保护措施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通知相应的管理和主管人员所有发生的环境泄漏。 在确保安全的条件下，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 防止排入到排水系统、河道或排放到地面上。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

在不会发生危险的情况下阻止泄漏。 消除所有的点火源（在邻近区域严禁吸烟、火苗、火花或火焰）。 使可燃物（木材、纸张、油等）远离泄漏物。 这种产品与水混溶。 防止产品进入下水道。 用蛭石、干沙或干土吸收后装在容器中。 产品回收后，用水冲洗泄漏区。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

少量泄漏： 用吸附性材料（如布、毛绒）擦去。 彻底清理表面以去除残留污染物。 参见SDS第13部分废弃处理的说明。

无资料。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压力容器：切勿穿孔或焚烧，即使不再使用。 若缺少喷雾按钮或是损坏则不可使用。 不要喷洒在明火或任何其它炽热的材料上。 在使用时或是在被喷表面完全干燥之前不可吸烟。 禁止切割、焊接、焊缝、钻、磨容器，或将其与热、火焰、火花或其他燃烧源接触。 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和衣物。 避免长期或重复接触皮肤。 避免长期暴露。 使用时不要吃、喝或吸烟。 只能在通风良好的场所使用。 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 作业后彻底洗手。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遵守良好工业卫生习惯。

安全储存

类别2 悬浮颗粒。

高压储气罐。防止阳光并且不要暴露在高于50摄氏度 / 122华氏度的温度中。 不可刺，焚化或挤压。 禁止在明火、热源或其他燃烧源边操作或储存。 本材料会积聚静电，从而导致火花并且演变为点火源。 储存远离不相容材料（参见SDS第10部分）。

第8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接触限值

中国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 组分	（GBZ 2.1-2007） 类型	标准值
0,0-二丙基二硫代磷酸酯锑盐 (CAS 15874-48-3)	PC-TWA	0.5 mg/m3
乙酸甲酯 (CAS 79-20-9)	PC-STEL	500 mg/m3
	PC-TWA	200 mg/m3
二氧化碳 (CAS 124-38-9)	PC-STEL	18000 mg/m3
	PC-TWA	9000 mg/m3

生物限值

没有该成分的生物接触限值。

监测方法

依照标准监控程序。

工程控制措施

应采用良好的全面通风（典型情况为每小时10次）。通风速率应与具体条件匹配。如可行，采用过程封闭、局部通风，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以保持空气中浓度水平低于推荐的接触限值。如未建立接触限值，维持空气中浓度水平到可接受的水平。 处理本品时，应有洗眼设施和应急冲淋设施。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没有工程控制或是蒸汽超过限定的暴露水平，则需使用经美国职业安全与健康研究所批准的滤罐式呼吸器（带有机蒸汽滤盒）。 需要监测空气以确定员工实际的接触水平。

手防护

戴防护手套：氯丁橡胶。 腈。

眼睛防护

戴有侧护罩的安全眼镜（或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

穿上合适的化学防护服。

卫生措施

使用时严禁吸烟。 始终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例如处理过该物质之后，在饮食、喝水和/或吸烟之前洗手。定期洗涤工作服和防护设备，以除去污染物。

第9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

性状

液体。

形状

气溶胶

颜色

琥珀色。

气味	冬青.
pH 值	无资料。
熔点/凝固点	-98 ° C (-144.4 ° F) 估计的
沸点，初沸点和沸程	56.8 ° C (134.2 ° F) 估计的
闪点	< -6.7 ° C (< 20.0 ° F) Tag式闭杯闪点
燃烧限值 - 下限 (%)	0.5 % 估计的
燃烧限值 - 上限 (%)	16 % 估计的
爆炸限值 - 下限 (%)	0.5 % 估计的
爆炸限值 - 上限 (%)	16 % 估计的
蒸气压	1616.1 hPa 估计的
蒸气密度	> 1 (air = 1)
相对密度	0.8 估计的
密度	0.86 估计的
溶解性	
溶解性 (水)	无资料。
分配系数 (辛醇/水)	无资料。
自燃温度	220 ° C (428 ° F) 估计的
分解温度	无资料。
蒸发速率	快。
易燃性 (固体，气体)	无资料。
其他数据	
挥发百分比	86.9 % 估计的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反应性	产品在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是稳定的和非活性的。
稳定性	正常条件下物料稳定。
可能的危险反应	正常使用的条件下未见有危险反应。
避免接触的条件	受热、火焰和火花。 暴露在极热或灼热表面时，蒸汽可能分解成有害或致命的腐蚀性气体，如氟化氢。 接触禁配物。
禁配物	强氧化剂。
危险的分解产物	碳的氧化物。 氟化氢。 金属氧化物。 Phosphorous oxides. 硫氧化物。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组分	物种	试验结果
0, 0-二丙基二硫代磷酸酯锑盐 (CAS 15874-48-3)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4965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3936 mg/kg
催化脱蜡的轻石蜡油 (石油) (CAS 64742-71-8)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 5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催化脱蜡的重石蜡油 (CAS 64742-70-7)		
急性的		
经口		
LD50	大鼠	> 5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组分	物种	试验结果
加氢处理轻蒸馏油（石油）（CAS 64742-47-8)		
急性的		
吸入		
LC50	大鼠	> 20 mg/l, 4 小时
		> 5 mg/l, 4 小时
经口		
LD50	大鼠	> 5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山梨糖醇单油酸酯（CAS 1338-43-8)		
急性的		
吸入		
LC50	大鼠	> 20 mg/l, 4 小时
经口		
LD50	大鼠	398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石油磺酸钠盐（CAS 68608-26-4)		
急性的		
吸入		
LC50	大鼠	> 20 mg/l, 4 小时
经口		
LD50	大鼠	> 2000 mg/kg
经皮肤		
LD50	兔子	> 2000 mg/kg
接触途径	吸入。 食入 皮肤接触。	
症状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头痛。 恶心、呕吐。 腹泻。	
皮肤腐蚀/刺激	长期皮肤接触会引起短时性的刺激。	
严重眼睛损伤/眼睛刺激性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呼吸道或皮肤过敏		
呼吸过敏性	不是呼吸道致敏物。	
皮肤过敏性	此产品将不会引起皮肤敏感。	
生殖细胞突变性	无数据表明本产品或其含量超过0.1%的任何组分具有致变性或基因毒性。	
致癌性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专题论文。	致癌性的综合评价	
催化脱蜡的轻石蜡油（石油）（CAS 64742-71-8)	3 尚不能确定对人有致癌作用。	
溶剂脱蜡重石蜡馏分（CAS 64742-65-0)	3 尚不能确定对人有致癌作用。	
生殖毒性	这种产品预期不会导致生殖或发育效应。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接触	未分类。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未分类。	
吸入危害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慢性影响	持续的吸入可能是有害的。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对水生生物有毒。	
持久性和降解性	没有混合物中任何成分的降解性的可用数据。	
生物积累性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辛醇/水分配系数 log Kow		
乙酸甲酯		0.18
水杨酸甲酯		2.55
土壤中的迁移性	本产品无数据。	
其它有害效应	本品含有挥发性的有机化合物，该化合物可进行光化学反应生成臭氧。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残余废弃物	按当地规定处理。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这些材料及其容器必须以安全的方式废弃处置（参见：废弃指导）。
污染包装物	容器内可能残留产品，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空容器应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去再生或处理。禁止重复使用倒空的容器。
地方处置法规	回收再生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送至专门的废弃物处理场处理。内容物受压。不可刺，焚化或挤压。禁止物料排放到排水沟/供水系统。不得用化学品或使用过的容器去污染水池、水道和沟渠。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中国：危险货物品名表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 No.)	UN1950
联合国正式运输名称	气雾剂， 易燃的, Limited Quantity
运输危险性分类	
类别	2.1
次要危险性	-
标签	2.1
包装类别	-
运输注意事项	操作处置之前请阅读安全指示、SDS和紧急处理程序。

IATA

UN number	UN1950
UN proper shipping name	Aerosols, flammable, Limited Quantity
Transport hazard class(es)	
Class	2.1
Subsidiary risk	-
Packing group	-
ERG Code	10L
Special precautions for user	Read safety instructions, SDS and emergency procedures before handling.
Other information	
Passenger and cargo aircraft	Allowed with restrictions.
Cargo aircraft only	Allowed with restric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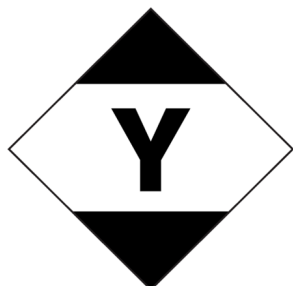
IMDG

UN number	UN1950
UN proper shipping name	AEROSOLS, Limited Quantity
Transport hazard class(es)	
Class	2.1
Subsidiary risk	-
Packing group	-
Environmental hazards	
Marine pollutant	No.
EmS	F-D, S-U
Special precautions for user	Read safety instructions, SDS and emergency procedures before handl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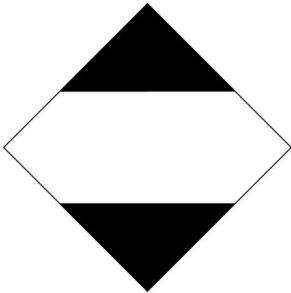
按照MARPOL 73/78的附录II和IBC
准则散装运输

未建立

IATA



中国：危险货物品名表；IMDG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止法

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

- 乙酸甲酯 (CAS 79-20-9)
- 锡及其化合物粉尘 (CAS 15874-48-3)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目录

- 乙酸甲酯 (CAS 79-20-9)
- 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 (CAS 124-38-9)
- 溶剂油[闭杯闪点≤60℃] (CAS 64742-65-0)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GB18218-2009)

化学名称	登记号 (CAS号)	临界量 (吨)
甲醇	67-56-1	500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高毒物品目录

- 0,0-二丙基二硫代磷酸酯锡盐 (CAS 15874-48-3)

关于新化学物质的环境管理的规定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国家或地区	名录名称	列入名录 (是/否) *
中国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IECSC)	是

* " 是 " 表示该产品所有成分符合所在国的物质名录法规要求
" 否 " 表示产品的一个或多个组分没有列入或豁免列入相关国家的管理名录。

其他法规

本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符合以下法律，法规和标准：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的规定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GB15258-2009)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危险货物 包装标志 (GB190-2009)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内容和项目顺序 (GB/T 16483-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191-200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0,0-二丙基二硫代磷酸酯锡盐 (CAS 15874-48-3)
- 乙酸甲酯 (CAS 79-20-9)
- 催化脱蜡的轻石蜡油 (石油) (CAS 64742-71-8)
- 催化脱蜡的重石蜡油 (CAS 64742-70-7)
- 凡士林 (CAS 8009-03-8)
- 溶剂脱蜡重石蜡馏分 (CAS 64742-65-0)

国际运输规定

斯德哥尔摩公约

不适用。

鹿特丹公约

不适用。

蒙特利尔协议

不适用。

京都议定书

二氧化碳 (CAS 124-38-9) 适用。

巴塞尔公约

不适用。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	EPA: 建立数据库 GB6944-2012: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GB12268-2012: 危险货物品名表。 NLM：危险物质资料库 美国。IARC(国际癌症研究署)关于化学试剂职业暴露的专著
更多信息	CRC # 1751766
免责声明	希安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无法预期此一资讯及其产品，或其他制造商将其产品与资讯结合之所有状况。使用者有责任确保产品在搬运、储藏及弃置时之安全状况，并需为因不当使用造成之遗失、伤害、损坏或支出担负赔偿责任。 表中资讯是在目前可以获得的最佳知识和经验的基础之上编写而成的。
修订信息	產品和公司標識：產品和公司標識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补充信息 成分/组成信息：组分摘要 第5部分 消防措施：特别危险性 理化特性：多项属性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避免接触的条件 生態學資訊：生态毒性 运输信息 ：材料运输信息 GHS：危险性分类